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随州常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丰宁满族自治县宏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2021 年预计担保额度：预计 2021 年内到期解除担保额度为 8,245 万元人民币，在 2020 年底担保余额基础上新发生担保额度 49,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 2021 年实际净增加担保额度为 40,755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数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32,100 万元人民币，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现象。

● 本次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融资需求，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 2020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担保计划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32,100 万元人民币，预计 2021 年内到期解除担保额度为 8,245 万元人民币，2021 年公司新增担保额为 49,000 万元人民币，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81,1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预计 2021 年新增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1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8,000
2	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3	随州常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4	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000
5	丰宁满族自治县宏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000
6	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000
	合计	49,000

上述额度为公司 2021 年度担保预计总额，实际发生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与天津路交口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机械产品销售；钢材销售及技术咨询；场地、房屋、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4,088.97 元，负债总额 28,272.6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8,229.39 万元，净资产 5,816.35 万元，营业收入为 99,644.33 万元，净利润 1,622.32 万元。（已经审计）

2、阜阳常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阜阳市颍州区阜阳合肥现代产业园区合肥大道 9 号阜阳合肥现代产业园区投资公司综合楼 0 室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配件表面加工、集中配送、生产、销售；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3,197.97 元，负债总额 17,504.7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326.64 万元，净资产 5,693.21 万元，营业收入为 21,928.88 万元，净利润 -195.94 万元。（已经审计）

3、随州常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玉柴大道北端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及零部件加工、制造；钢材加工、销售及术咨询；房屋、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烟花爆竹及危险化学品除外）；光伏发电、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5,962.97 元，负债总额 34,517.0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2,662.35 万元，净资产 1,445.95 万元，营业收入为 20,880.19 万元，净利润 -844.46 万元。（已经审计）

4、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慈湖高新区霍里山大道北段 1669 号 2 栋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汽车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机械产品销售、场地、房屋、设备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2,097.53 万元，负债总额 7,894.1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569.97 万元，净资产 2,515.3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0,247.63 万元，净利润 -121.91 万元。（已经审计）

5、丰宁满族自治县宏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大阁镇迎宾南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配件制造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配件制造、销售；汽车配件制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钢材开平、钢材剪切、销售；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运；光伏发电、电力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9,150.97 万元，负债总额 26,931.51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1,136.75 万元，净资产 2,219.46 万元，营业收入为 15,431.56 万元，净利润 -405.13 万元。（已经审计）

6、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星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吴应宏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0,281.74 万元，负债总额 35,626.8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0,538.44 万元，净资产 14,654.85 万元，营业收入为 35,312.19 万元，净利润 3,610.99 万元。（已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 2021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同时也有利于公司与市场各类金融主体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对外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32,100 万元人民币，预计 2021 年内到期解除担保额度为 8,245 万元人民币，在 2020 年底担保余额基础上新发生担保额度 49,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 2021 年实际净增加担保额度为 40,755 万元人民币。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子公司高效顺畅的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没有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32,100 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8.19%。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五、其他说明

上述担保在各金融机构均有效，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各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以调剂使用。授权董事长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以本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有效期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2 号文《关于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6.32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20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1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3,232.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629.28 万元（总承销和保荐费用为 3,929.28 万元，其中 300.00 万元已预付）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79,602.7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投行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审计和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1,170.4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132.3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验〔2017〕2258 号《验资报告》。

2、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	397,035,741.17
减：2020 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23,420,799.8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69,000,000.00
加：2020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82,521.19
2020 年理财产品收益	8,265,386.19
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17,40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理财）	330,962,848.75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及东方投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1321000018880014623），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03794181030000083），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45860800000343）。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汽车冲压与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21000018880014623	74,882.27
		341899999600003008403	317,799,578.3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南支行	34050145860800000343	315,187.30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2000003794181030000083	12,773,200.88
合计：			330,962,848.75

注 1：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城南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45860800000343）余额中，含待转出未支付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发行费用 20.00 万元。

注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账户（341899999600003008403）为募集资金专户（341321000018880014623）的子账户，用于七天通知存款。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 39,250.9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计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 16,9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0 年度，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826.5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持有相关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变更为“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新募投项目。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所认为：常青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常青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东方投行认为：常青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四届四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132.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2.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034.6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50.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5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44,919.10	不适用	44,919.10	129.71	9,998.23	−34,920.87	22.26	2023 年 4 月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620.96	不适用	4,620.96		943.01	−3,677.95	20.41	2023 年 4 月	—	不适用	否
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	是	16,589.33	不适用	不适用		1,284.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	否	12,002.93	不适用	12,002.93		12,002.93	—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	—	16,034.69	16,034.69	2,212.37	15,022.55	−1,012.14	93.69	2020 年 9 月	−369.13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132.32		78,132.32	2,342.08	39,250.90				−369.1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1、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本项目目前实施进展较为缓慢，晚于预期进度的主要原因为：本项目主要为江淮汽车提供配套，鉴于江淮汽车整体产销量规模未实现预期增长，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能满足江淮汽车业务订单需求，故为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计划对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重新进行优化调整，并将根据江淮汽车未来整车产销情况重新确定项目建设进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目前实施进展较为缓慢，主要原因为：公司结合现有经营变化情况，并综合考虑现有项目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公司正在研究本项目实施地点的调整方案，导致本项目实施进度相应推迟。 上述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募投项目再次延期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主要为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汽车”）提供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及服务，因奇瑞汽车近年来产销量规模较为稳定，未实现快速增长，导致公司子公司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能够满足奇瑞汽车现有业务订单需求，暂时没有进一步扩产的必要，故该项目的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变更为“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3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华普天健会专字【2017】2708 号鉴证报告予以鉴证，公司置换出截止 2017 年 3 月 20 日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578.4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计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 16,9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	16,034.69	2,212.37	15,022.55	93.69	2020 年 9 月	−369.13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034.69	2,212.37	15,022.55	93.69	—	−369.13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原项目旨在为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汽车”）提供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及服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原因为：原项目配套的下游整车厂商奇瑞汽车近年来产销量规模未呈现明显增长趋势，与公司预期不符。原项目实施主体芜湖常瑞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为奇瑞汽车配套业务相对稳定，在奇瑞汽车产销量规模未有较大增长的情况下，其现有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奇瑞汽车现有业务订单需求，故在现有情况下再进行产能扩大的必要性不足，如继续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建设该项目，项目的投资回报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决策程序：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变更为“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信息披露说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2018-042 和 2018-04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收入总额为 105,772.1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10 家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25,290.04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永新股份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38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毛伟，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常青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欧普康视、尚纬股份、司尔特、常青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程超，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常青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常青股份、淮北矿业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文浩，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常青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生敏，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江淮汽车、安凯客车、江苏中旗、新疆火炬等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毛伟、签字注册会计师程超以及李文浩、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生敏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115 万元，与上期审计费用持平。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与上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调研、审查和分析论证，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1）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和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质量和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22,848,000.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 75,169,205.39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 688,299,904.77 元。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 2020 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22,848,000.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40%。

二、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二）本次利润分配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1-017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经事后审核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的募集资金存放金额有误，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元）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1101001214003951	顺德右滩水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乐从至北滘 DN800 给水管道连通工程项目、北滘出厂（三乐路至环镇西路）DN1200 给水管道工程项目以及顺控发展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153,200,000.00
佛山市顺德区水业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	999012175910979	用于乐从至北滘 DN800 给水管道连通工程项目、北滘出厂（三乐路至环镇西路）DN1200 给水管道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75,000,000.00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顺德支行	38810188000070047	用于右滩水厂 DN1600 给水管道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5,000,000.00
合　计				3,253,200,000.00

备注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顺德支行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下属机构，三方监管协议的乙方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备注 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818,248.13 元，与上表中合计金额人民币 3,253,200,000.00 元的差额部分为尚未置换的已支付或待支付的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审计费、上市相关手续费及其他发行上市费用等）。

更正后：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元）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